

证券代码：400072

证券简称：众和 3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表决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5 月 17 日以电话、短信方式

发出
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锦堂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熊为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经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国城绿能投资有限公司推荐，提名熊为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任命公告》公告编号：（2024-058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吴斌鸿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经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国城绿能投资有限公司推荐，提名吴斌鸿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任命公告》公告编号：（2024-05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吴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经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国城绿能投资有限公司推荐，提名吴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任命公告》公告编号：（2024-05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郭友鸿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经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国城绿能投资有限公司推荐，提

名郭友鸿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任命公告》公告编号：（2024-05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4 年 6 月 6 日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《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2 日